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3]23000770019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3]23000770019号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询问、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2022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838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1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45 元/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09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107.0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987.9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全部到账。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9）验字 C-002 号”验资报告。

####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福蓉科技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	379,879,500.00
减：2022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2）	39,348,996.07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3）	331,196,633.00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4）	8,268,584.0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多余额（1-2-3+4）	17,602,455.0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7,602,455.02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7,602,455.02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0.00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了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要求和审批等情况，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支出，均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福蓉科技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	专户用途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玉双路支行	78260188000572846	17,602,455.02	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建设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闲置资金收益，并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期限 12 个月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 5,000.00 万元），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通过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2 年公司共计收到利息收入 940,522.82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收回，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增加福建省福州市罗源县松山镇福州台商投资区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并结合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将其预计完成日期延长调整至 2023 年 12 月。

#### **四、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置的主要研发仪器、设备等基本能满足目前公司研发试验需求，本着成本控制且能够满足项目需要的原则，同意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研发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含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7月29日，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将剩余募集资金25,096,182.41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理财收益）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987.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34.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09.6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054.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6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线建设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368.63	28,865.57	-1,134.43	96.22	已建成投入使用 6 条挤压生产线和 2 条高品质熔铸生产线; 其余项目继续实施中	14,709.28	是(注 1)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2,987.95	679.37	679.37	56.65	679.37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	5,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终止研发中心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注 2)	是	-	2,308.58	2,308.58	2,509.62	2,509.62	201.04	108.7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合计</b>	-	<b>37,987.95</b>	<b>37,987.95</b>	<b>37,987.95</b>	<b>3,934.90</b>	<b>37,054.56</b>	<b>-933.39</b>	<b>97.54</b>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线建设”已建成投入使用 6 条挤压生产线和 2 条高品质熔铸生产线, 受外国厂家安装人员现场工作受限影响, 公司项目建设进度略缓于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闲置资金收益，并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 5,000.00 万元），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通过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2 年公司共计收到利息收入 940,522.82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收回，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增加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增加福建省福州市罗源县松山镇福州台商投资区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并结合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将其预计完成日期延长调整至 2023 年 12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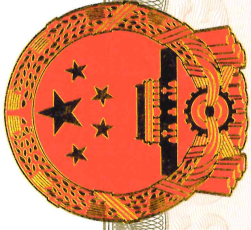
注 1：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项目达产后项目预计年均可实现净利润 5,069 万元。公司在 2019 年 5 月募集资金到位后生产线陆续建设投产，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累计实现效益 50,830.29 万元；

注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主要研发仪器、设备已购置，基本能满足目前公司研发试验使用，终止研发中心大楼施工建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期末投入进度超过 100%，系因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包含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理财收益。

附表 2: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08.58	2,308.58	2,509.62	2,509.62	108.7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308.58	2,308.58	2,509.62	2,509.62	108.71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2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置的主要研发仪器、设备等基本能满足目前公司研发试验需求，本着成本控制且能够满足项目需要的原则，同意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研发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含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将剩余募集资金 25,096,182.41 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理财收益）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9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宝明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7月15日



证书序号:000193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林宝明

经营场所: 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 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29日



姓名 白灯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12-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42619731204041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501000114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5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QR code for renewal verification.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白灯强  
 注册编号: 350100011459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王卫群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5-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0583199305106324



证书编号: 350100010160  
No. of Certificate  
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4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